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

承辦人：黃瓊慧

電話：04-37061515

電子信箱：e-p242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北門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400668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書函、人事總處書函、彙整表

(A09030000E\_1140066871\_senddoc2\_Attach1.pdf、

A09030000E\_1140066871\_senddoc2\_Attach2.pdf、

A09030000E\_1140066871\_senddoc2\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民旅遊卡收單機構提供之旅宿業者優惠方案彙整表

1份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教育部114年7月7日臺教人(三)字第1140071930號書函轉
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4年7月3日總處培字第1140017900號

書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（含附件）1份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本署各組室

副本：電 2025/07/11 文  
交 14:48:06 章

